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17-092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中标体与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
签署《区域检验中心（集约化服务）项目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山东”）、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塞力斯”）联合体与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签署《区域检验中心（集约化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的供货期限为6年。

●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合同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次签署的《区域检验中心（集约化服务）项目合同书》为重大日常经营合同，由公司总经理授权相关业务人员签署，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华润山东、山东塞力斯联合体为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提供检验试剂及耗材集中采购及供应。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的前身是青岛市开发区第一人民医院，是一家大型综合性二级甲等医院，医院年门诊量 60 余万人次，年业务收入 4 亿元。

三、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

乙方：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

（一）合同期限：本集约化服务期限为陆年。合作期限以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结算期限：账期肆个月。

（三） 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包括乙方可得利益、资金占用费等。

（2）甲方收到货物以后做好货物入库工作。

2、乙方承诺

（1）乙方承诺按照约定的期限提供服务及试剂、耗材，若乙方超过约定期限而影响了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应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承诺所供医用设备、耗材和试剂为符合国家医疗器械、耗材、试剂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确保临床医疗安全。乙方保证由设备、耗材、试剂造成的一切纠纷、事故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处理，并承担全部损失。如不承担相应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经济损失，消除不良社会影响。

（3）乙方承诺按照约定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若乙方提供不及时而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乙方应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乙方遵守国家“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的有关规定，全力维护医院的社会声誉。

（四）合同解除

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解除，若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采取以下方式解决：任何一方因非不可抗力因素终止合同的，解约方需赔偿另一方相应损失。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

（五）争议解决

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由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华润山东、山东塞力斯联合体与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签署合同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山东省医疗检验集约化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增强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该项目的实施进度，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对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是一家公立二级甲等医院，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

特此公告。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8日